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 
关于进一步做好秋粮收购工作的紧急通知

2020年08月11日 【字号：大 中 小】

国粮电〔2020〕1号

|  |
| --- |
| 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粮食和物资储备局（粮食局），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、中粮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、中化集团有限公司、黑龙江北大荒农垦集团总公司（黑龙江省农垦总局）：  秋粮上市以来，各地各有关单位积极落实国家粮食收购政策，统筹抓好市场化收购和政策性收购，取得阶段性成效。随着春节临近，农户售粮进度明显加快，秋粮收购进入关键时期。个别地区存在仓容不足、收购库点偏少、粮食品质下降等问题，给农户售粮变现带来了一定影响。为进一步做好秋粮收购工作，切实保护好种粮农民利益，现就有关事项紧急通知如下：  **一、提高政治站位，强化责任担当**  要巩固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成果，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8部门单位《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秋粮收购工作的通知》（国粮粮〔2019〕255号）要求，充分认识秋粮收购工作对促进“六稳”的极端重要性，以高度负责的态度，密切跟踪把握收购形势，切实加强组织领导，迅速采取有力措施，坚决守住农民“种粮卖得出”的底线，确保秋粮收购市场平稳有序。  **二、坚持问题导向，严防出现“卖粮难”**  要对仓容缺口情况进行全面摸排，科学制定应对预案，深入挖掘仓容潜力，合理布设收储库点。仓容紧张地区要加大去库存力度，加快已成交政策性粮食出库进度，必要时开展县内集并，切实化解收储矛盾，严防因仓容不足发生“卖粮难”。要严格执行收购质量安全标准和质价政策，既要防止放宽标准收购不符合质量安全标准的粮食，又要避免压级压价等行为损害农民利益。  **三、改进优化服务，让农民卖“舒心粮”**  要抓住有利的售粮天气，统筹调度机械和人员，增设售粮仓口，减少售粮排队时间。要充分发挥“易粮通”“惠三农”等APP作用，开展预约售粮服务，避免出现排长队情况。要大力开展市场化收购，在政策引导、资金保障等方面给予支持，拓宽产销合作渠道、巩固产销合作成果，鼓励引导多元市场主体入市收购。要耐心做好疏导解释工作，引导农民有序售粮、错峰售粮。  **四、加强监督检查，维护良好收购秩序**  要严格执行《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关于做好2019年秋粮收购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（国粮执法〔2019〕308号）要求，根据收购市场监管形势变化，调整监管工作重心，突出问题导向，聚焦风险隐患，进一步强化监管措施，维护好收购市场正常秩序，坚决打击任何形式的坑农、害农行为。对违反政策纪律、损害国家利益、坑害种粮农民利益等行为，要发现一起、严肃查处一起，绝不姑息。  **五、强化情况调度，做好信息沟通反馈**  要针对春节前后农民集中售粮变现的实际，加强收购进展情况巡查督导调度，及时掌握新情况，稳妥解决新问题，切实把各项工作做实做细。要加强舆情监测分析，及时主动回应社会关切，妥善做好舆情处置应对，积极营造良好舆论氛围。要加强信息共享，及时沟通协调，形成工作合力，确保秋粮收购进展顺利。在收购过程中，遇到重要问题、重大情况要及时上报当地政府、上级粮食和储备部门。 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　　　　　  2020年1月7日 |
|  |
|  |